

烟台一职专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修订）

消防工作是学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到全体师生的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的安全，全体师生都必须高度重视，人人都有责任搞好学校消防工作。

一、学校消防工作的指导方针是：预防为主，防消结合，严格遵守《消防法》。

二、学校成立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消防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宣传，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检查和落实消防安全措施，组织和采取应急手段，确保学校消防安全。

组长：刘伟德

副组长：陈静、张晓宁、张友华

组员：牟爱志、贾秀川、李方明、刘涛、崔学林、陈晓蕾、王锡珊、杨雪梅、王传丽、刘诚专、隋庆刚、段妍宇、陈书华、丁少杰

三、校长（组长）为学校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校长应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是：

1、贯彻消防法规，保障单位消防安全符合规定，掌握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情况。

2、为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组织保障。

3、确定逐级消防安全责任，批准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

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4、组织防火检查，督促落实火灾隐患整改，及时处理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

四、分管校领导为学校消防安全的管理人，应履行的职责是：

1、为学校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

2、拟定年度消防计划，制定学校消防安全措施，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3、组织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的整改工作。

4、确保灭火器材完好有效，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确保消防安全标志完好。

五、安全保卫处长是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应履行的职责是：

1、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2、起草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并检查督促其落实；

3、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整改工作；

4、组织实施对本单位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有效，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5、组织管理消防队人员和志愿消防队；在员工中组织开展消防知识、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6、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委托的其他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六、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主管领导与各处室签订消防

安全责任书，各处室主任与教职工、班主任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层层落实责任到人。

七、对消防重点部位如机房、实训室、多媒体教室、库房、图书馆、消防主控室、食堂等应完善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设施，杜绝火灾隐患，杜绝一切不安全因素。

财务室、配电室、餐厅、实训室、消防主控制室实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实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各自职责，并对有关人员定期进行消防灭火技能的培训，掌握灭火器材的正确操作。

八、消防主控室值班人员坚持每日防火巡查、夜间巡逻制度，落实到人，做好检查并建立记录。每月第一周安保处和消防主控室值班人员联合开展防火检查一次并做好记录、相关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

九、坚持对全校师生进行经常性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和培训，增强消防安全意识，自觉遵守消防安全法规，严禁学生携带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物品进校，不准在校内随意乱烧旧书本、废纸等。

消防安全培训安排具体包括：

每半年进行一次全体师生、外包服务员工培训，可集中培训也可分批次进行，务必保证每半年全员完成一次培训，并签到、记录、照片存档备查；新入职教职员工必须进行岗前培训，经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要做到考核、签到、记录、照片存档备查。

（培训内容含：单位消防重点部位的火灾危险性；检查火灾隐患；引导人员疏散；对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的熟知；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的使用。）

每半年进行一次全体师生、外包服务人员演练，参照制定的预案进行，模拟对不同重点部位进行疏散、演练，并签到、记录、照片存档备查；

每周召开消防安全会议，每月进行一次消防安全会议记录，并签到、照片存档备查。

十、与消防部门保持密切联系，主动接受消防部门的检查和指导，不断完善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设施，杜绝火灾隐患，杜绝一切不安全因素。

烟台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25 年 10 月 13 日